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02月07日

發文字號：(111)桃汽櫃貨德字第0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有關「教育部111年1月6日「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10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111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協商會議紀錄1份」案，敬請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監理站111.01.28竹監桃站字第1110025509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范文德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文章	111年2月7日
	總號 038

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函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8日

發文字號：竹監桃站字第11100255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公路總局來函及檢附資料)

地址：33006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416號

承辦人：彭彥能

電話：03-366-4222分機303

傳真：03-377-8217

電子信箱：aaa9981@thb.gov.tw

主旨：有關「教育部111年1月6日「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10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111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協商會議紀錄1份」案(如附件)，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1月22日路運計字第1110009183號函辦理。

正本：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站長黃成民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第三層主管決行

范文德

總幹事姚信宗

幹事簡家國

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

地址：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承辦人：胡玫芳
電話：02-23070123分機3508
傳真：02-23070245
電子信箱：fang@thb.gov.tw

受文者：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路運計字第11100091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部函、教育部函、會議紀錄、開發資料、分配表-1)(教育部函_111D2004962-01.PDF、會議紀錄_111D2004963-01.pdf、部函_111D2004959-01.PDF、開發資料_111D2004960-01.ods、分配表-1_111D2004961-01.ods)

主旨：檢送教育部111年1月6日「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10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111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協商會議紀錄1份，請依說明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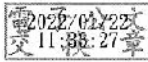
- 一、依據交通部111年1月18日交秘字第1110001365號函辦理(影附原函及附件)。
- 二、本案依教育部規劃，交通部111年度應負責提供1,000個職缺；至所謂「優質職缺」意涵，則係指「發展性、技術性、安全性、優於勞動基準法薪資水準(新臺幣2萬6,000元以上)及優良的勞動條件(含勞健保)」，其中安全性與優良的勞動條件為必要條件。
- 三、本局111年分配職缺額度為130個，請各機關(構)依職缺開發分配表及前開優質職缺檢視原則，積極勉力開發符合青年志趣之優質在地職缺，並請每週四中午前滾動填報「青

年就業領航計畫機關(構)職缺開發資料」，並以電子郵件寄至 besslin@thb.gov.tw，俾利彙辦。

- 四、勞動部業於111年1月7日開放廠商線上填報職缺功能，請請各機關(構)加強企業宣導、開發優質職缺，並請提供職缺之廠商於111年3月11日前至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http://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完成職缺登錄；各機關(構)請於111年3月18日前完成職缺審認作業(<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lp>)。

正本：局屬一級機關

副本：



交通部 函

地址：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812260
聯絡人：陸萱
電話：(02)2349-2043
電子信箱：x_lu@motc.gov.tw

受文者：交通部公路總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交秘字第111000136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10001365-0-0.PDF、1110001365-0-1.pdf、1110001365-0-2.xlsx、1110001365-0-3.xlsx)

主旨：檢送教育部111年1月6日「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10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111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協商會議紀錄1份，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1日臺教技(儲專)字第1112300159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
- 二、本案依教育部規劃，本部111年度應負責提供1,000個職缺；至所謂「優質職缺」意涵，則係指「發展性、技術性、安全性、優於勞動基準法薪資水準(新臺幣2萬6,000元以上)及優良的勞動條件(含勞健保)」，其中安全性與優良的勞動條件為必要條件。
- 三、請各機關(構)依職缺開發分配表及前開優質職缺檢視原則，積極勉力開發符合青年志趣之優質在地職缺，並請每週五中午前滾動填報「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機關(構)職缺開發資料」至本部秘書室：x_lu@motc.gov.tw(如遇假日則順延

電子
文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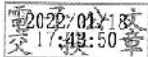
8

至次日提送)。

四、勞動部業於111年1月7日開放廠商線上填報職缺功能，請各機關(構)加強企業宣導、開發優質職缺，並請提供職缺之廠商於111年3月11日前至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完成職缺登錄；各機關(構)請於111年3月18日前完成職缺審認作業(<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lp>)。

正本：交通部觀光局、交通部公路總局、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部航港局、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副本：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周昕蓓
電話：02-7736-6194
電子信箱：cindy7737@mail.moe.gov.tw

受文者：交通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儲專)字第11123001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A090000000E_1112300159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111年1月6日召開「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10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111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協商會議紀錄，請查照辦理。

正本：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文化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
副本：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辦公室、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行政院內政衛福勞動處(均含附件)

2022/01/11
17:34:43章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機關(構)職缺開發資料表

機關	項次	產業類別	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職務名稱	優質職缺要件	工作內容	工作班制 (可複選)	徵才數	待遇 (月薪)	工作地點	工作崗位訓練內容及導師來源	公司 聯絡資訊	廠商線上提報 職缺數	備註	
	1					☐ 發展性 ☐ 技術性 ☐ 安全性 ☐ 優於最低工資水準 (2萬6,000元以上) ☐ 優良的勞動條件 (須具備勞健保)	☐ 日班(0900-1800) ☐ 晚班(請敘明工作時間) ☐ 夜班(含大夜班、小夜班、 請敘明工作時間) ☐ 倒三班(請敘明工作時間) ☐ 其他輪班(請敘明輪班班別及 時間) ☐ 週休二日 ☐ 需排休 ☐ 固定月休____天									

填寫說明：

1. 請各機關(構)依本部職缺開發分配表及優質職缺檢視原則等方案規劃，積極開發相關職缺，並自111年1月14日起每週五中午前滾動提報本表至本部秘書室(x_lu@motc.gov.tw)，如遇假日則順延至次日提送。
2. 各機關所提職缺，須符合(1)發展性、(2)技術性、(3)安全性、(4)優於最低工資水準(2萬6,000元以上)、(5)優良的勞動條件(須具備勞健保)，其中安全性與優良的勞動條件為必要條件。
3. 「薪資」欄位，請以月薪填列(有時薪及日薪者，請換算)。
4. 為利彙整，請勿刪、增、調整表格欄位及順序，並勿用「跨欄置中」功能。
5. 倘廠商線上提報職缺數與本表徵才數不符，請該機關(構)於備註欄說明相關原因。

111年度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交通部各機關(構)職缺開發分配表

機關(構)	107年度配額職缺數*	108年度配額職缺數	109年度配額職缺數	110年度配額職缺數	111年度配額職缺數
觀光局	175	400	465	465	465
公路總局	115	125	130	130	130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95	105	110	110	110
民用航空局	50	60	65	65	6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45	60	65	65	65
航港局	45	55	60	60	60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40	50	55	55	55
臺灣鐵路管理局	35	45	50	50	50
共計	600	900	1,000	1,000	1,000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10 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 111 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 協商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11 年 1 月 6 日（四）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主持人	劉政務次長孟奇	紀錄	周昕蓓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106 - 110 年度執行情形檢討報告。

參、討論事項

議題一：有關各部會如何加強開發符合青年需求之在地優質職缺，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陸之一、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之（一）計畫規劃，有關優質職缺：

（一）進行優質職缺盤點：由勞動部彙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農委會、衛福部、環保署、文化部、科技部、金管會、原民會、客委會等相關部會）所審查通過之優質職缺。

（二）產業類別：傳統技藝、農業、文創、工業、商業及「五加二」產業創新（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藥、國防航太、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

（三）盤點規準：具技術性及發展性、國家產業政策發展需要、文化技藝傳承或區域產業聚群特色，並符合北、中、南、東區域發展衡平性。

二、本部業於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16 日進行「教育部 111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線上申請」，申請書中已調查希望就業縣市及想參與的產業類別（截至 111 年 1 月 4 日申請資料）（學生線上申請統計表如附件 1、產業類別及縣市交叉統計表如附件 2）。

三、請各部會研議如何開發，並鼓勵企業提供符合青年志趣及需求之優質在地職缺（111 年度配額職缺數如附件 3），並請勞動部研議簡化職缺提報作業，避免增加事業單位行政負擔。

決 議：

一、積極開發在地優質職缺：請各部會依據本部學生線上申請之希望就業縣市與想參與的產業類別，積極開發符合青年志趣之在地優質職缺。

二、各部會職缺分配數：參酌各部會 110 年度職缺開發情形，並依據本部 111 年度學生線上申請調查希望就業縣市與想參與的產業類別情形，111 年度建議各部會開發職缺數維持 100 年度水準（除文化部及本部微調），內政部 200 個、經濟部 4,100 個、交通部 1,000 個、農委會 400 個、衛福部 600 個、環保署 200 個、文化部 300 個、科技部 600 個、金管會 300 個、原民會 50 個、客委會 50 個及本部 500 個，總計預定開發 8,300 個職缺，請各部會惠予協助。

三、加強企業宣導：建議各部會邀請所轄相關企業及公協會等，由本部與勞動部主動說明本方案目的及精神，鼓勵企業提供優質職缺。

四、深化職缺與在地企業連結：本部將鼓勵高中職聯繫學校產學合作或建教合作之企業，依時程規劃於勞動部職缺系統提報職缺。

五、提早公布職缺資訊：建議勞動部 110 年 4 月公布職缺類別、5 月適時分批公布詳細職缺內容，並依例開放學校查詢，以利高中職落實生涯輔導及辦理職涯探索課程。

六、持續滾動開發及彙整職缺：建議各部會持續滾動開發職缺，並請勞動部定期檢視，以提高媒合成功率。

議題二：有關 111 年度優質職缺薪資水準，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陸之一、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之(一)計畫規劃，有關優質職缺界定：符合具發展性、技術性、安全性、優於最低工資水準、優良的勞動條件(含須具備勞健保)；其中安全性與優良的勞動條件為必要條件。

二、歷年基本工資及優質職缺薪資水準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基本工資	優質職缺薪資水準	
		薪資	較前一年度調幅
106	2 萬 1,009	2 萬 2,000	-
107	2 萬 2,000	2 萬 3,000	1,000
108	2 萬 3,100	2 萬 4,000	1,000
109	2 萬 3,800	2 萬 5,000	1,000
110	2 萬 4,000	2 萬 5,000	衡酌基本工資調幅較小，故未調整
111	2 萬 5,200	(待討論)	(待討論)

三、110 年度每月基本工資為 2 萬 4,000 元，爰 110 年度優質職缺薪資水準訂為 2 萬 5,000 元。本(111)年 1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上調為 2 萬 5,250 元(較 110 年度調升 1,250 元，調幅約為 5.21%)，建議 111 年度比照歷年調整幅度(1,000 元)，優質職缺薪資水準提升為 2 萬 6,000 元(較每月基本工資高 750 元)。

決 議：照案通過。111 年度優質職缺薪資水準提升為 2 萬 6,000 元(比照歷年調整幅度 1,000 元，較每月基本工資高 750 元)。

議題三：有關 111 年度職缺開發、就業媒合辦理期程及工作項目，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勞動部）。

說 明：

一、為加速辦理「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優質職缺開發、審認及彙整作業，勞動部規劃自 111 年 1 月 14 日起開放事業單位線上填報職缺功能，請各部會依方案規劃宣導開發職缺，並依本方案優質職缺要件審核事業單位所報優質職缺（將以電子郵件提供「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系統網站操作手冊」予各部會窗口，並公告於系統網頁）。如遇事業單位詢問職缺提報流程及作業方式，請各部會輔導事業單位至計畫系網站（<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填報。

二、本計畫 111 年辦理期程與工作項目規劃如下：

期間	工作項目
1/14 - 3/11 、3/18	1 月 14 日開放「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系統網站」職缺提報功能，請事業單位於 3 月 11 日前線上提報職缺，請各部會於 3 月 18 日前完成職缺審認事宜。
4/18 前	1. 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各分署輔導事業單位於 4 月 18 日前完成訓練計畫提報作業。 2. 本部邀集各部會召開優質職缺開發情形研商會議
5/31 前	1. 各分署陸續召開訓練計畫審查。 2. 各分署與學校合作辦理青年職前訓練講習。 3. 公布 111 年度職缺（5 月底分批公布職缺）。 （視各部會職缺審認及訓練計畫審查進度，可提前分階段公布）
6/1 - 8/31	1. 青年及學校老師可於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查詢及報名職缺。 2. 預訂於 7 月期間辦理分區專案媒合活動。 3. 專人提供媒合服務至 8 月 31 日前完成青年媒合作業。

三、為利各部會開發優質職缺及宣導說明雇主相關權利義務，將於會後提供「111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事業單位申請 Q&A 與辦理訓練須知」電子檔予各部會，同時也將公告於計畫網站（草案如附件 4）。另提供 110 年度事業單位爭議職缺案例（如附件 5），請各部會協助輔導該等事業單位精進改善，並斟酌渠等事業單位是否適合續納 111 年度優質職缺之妥適性。

四、各部會配合事項：

（一）自 111 年 1 月 14 日起開放事業單位線上填報職缺功能，請各部會依方案規劃宣導開發職缺並於 111 年 3 月 18 日依優質職缺審認原則於計畫網站完成職缺審認事宜。

（二）派員出席本部 4 月中旬召開優質職缺開發情形研商會議，依職缺縣市分布情形、青年意願之產業類別評估是否續予開發職缺。

五、建請各部會依本部 111 年度計畫期程規劃，配合辦理。

決議：

一、請本部、勞動部及各部會依據推動時程與工作項目規劃，積極開發在地優質職缺及協助就業媒合。其中事業單位線上填報職缺功能提前至 111 年 1 月 7 日起開放。

二、勞動部預計於 111 年 4 月中旬召開之優質職缺開發情形研商會議，請各部會派員出席，並持續協助後續事宜。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2 時 30 分。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10 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 111 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
協商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

三、會議主持人：劉政務次長孟奇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姓名	簽名
內政部	莊傳弘專員	莊傳弘
	羅毓澤聘用研究員	羅毓澤
	黃泊森技正	黃泊森
	吳惠如工務員	吳惠如
	林承翰科員	林承翰
	王竹瑗聘用研究員	王竹瑗
經濟部	周崇斌主任秘書	周崇斌
	張文育科長	張文育
	梁志彬研究員	梁志彬
	張雲翔研究員	張雲翔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10 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 111 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
協商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

三、會議主持人：劉政務次長孟奇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姓名	簽名
經濟部	吳慧玲副研究員	吳慧玲
	柯清介科員	柯清介
交通部	陸萱科員	陸萱
勞動部	陳世昌組長	陳世昌
	洪圭輝科長	(假)
	張峻翔科員	張峻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謝昀融技士	謝昀融
衛生福利部	涂科長筱嫻	涂筱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許明華簡任技正	許明華
	潘嘉好技正	潘嘉好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10 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 111 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
協商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

三、會議主持人：劉政務次長孟奇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姓名	簽名
文化部	顏容欣專門委員	顏容欣
科技部	莊志峰組長	莊志峰
	羅裕堂科長	羅裕堂
國家發展委員會	齊清華專門委員	齊清華
	陳科員怡霖	陳怡霖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朱科長清宏	朱清宏
原住民族委員會	李珮瑄科長	(假)
	蔣亞倫科員	蔣亞倫
客家委員會	何俊賢助理員	何俊賢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10 年度執行情形檢討與 111 年度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 協商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部 216 會議室（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

三、會議主持人：劉政務次長孟奇

四、列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姓名	簽名
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	劉佳侑參議	劉佳侑
行政院內政衛福勞動處	吳婉慧參議	吳婉慧
教育部技術及職業 教育司	(假)	(假)
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 儲蓄帳戶專案辦公室	王俊權參事	王俊權
	盧雲賓教育副參事	盧雲賓
	張瑋珊小姐	張瑋珊
	李宜融小姐	李宜融
	陳品齊先生	陳品齊
	周昕蓓小姐	周昕蓓